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5樓
承辦人：吳美君
電話：03-3322101#7595
電子信箱：spc01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4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5000093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50000936_ATTACH1.png、
376735100E_1150000936_ATTACH2.png)

主旨：有關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（下稱發展署）轉知台灣就業通
名義遭詐騙簡訊冒用一案，請協助公告周知並宣導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5年1月2日府勞就字第114038189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有不肖人士冒用發展署所屬台灣就業通品牌名稱傳送簡訊，並邀請民眾加入LINE聯繫，恐有使民眾受騙之虞。發展署已於所屬台灣就業通網站發布澄清公告，並向檢察機關提告。
- 三、為免民眾受騙，檢附澄清公告（如附件1）及台灣就業通官方帳號QR CODE（LINE ID：@taiwanjobs，如附件2）各1份，請協助進行公告及宣導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